

# 山东东方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董事会关于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 2019 年内部控制有效性出具非标准鉴证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

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年审会计师”或“和信”）为山东东方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东方海洋科技公司”）2019 年度审计机构，为公司出具了否定意见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现对该鉴证报告涉及事项说明如下：

### 一、导致否定意见的事项

本次鉴证业务中，我们注意到东方海洋科技公司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存在以下重大缺陷：

1、东方海洋科技公司未履行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程序，违规对外担保以及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且未按规定进行披露。上述事项说明东方海洋科技公司与信息披露、关联交易、担保事项等相关的内控制度失效，违反了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会公告[2017]16 号）及其他相关规定。

2、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东方海洋科技公司违规使用募集资金共计 307,840,000.00 元，司法划扣金额 6,098,690.99 元，因诉讼赔偿募集资金专户冻结金额 22,231.50 元，该事项违反了《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东方海洋科技公司《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及使用管理制度》。

3、2019 年 10 月 29 日，东方海洋科技公司披露《2019 年第三季度报告》，预计 2019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2,000.00 万元至 5,000.00 万元。2020 年 2 月 29 日，东方海洋科技公司披露《2019 年度业绩快报》，预计 2019 年度净利润为-5.53 亿元。2020 年 4 月 25 日，东方海洋科技公司披露《2019 年度业绩快报修正公告》，预计 2019 年度净利润为-9.23 亿元。

2019 年东方海洋科技公司《2019 年第三季度报告》、《2019 年度业绩快报》、《2019 年度业绩快报修正公告》对 2019 年度净利润预计差异大，且盈亏性质发生变化，东方海洋科技公司未按规定及时披露 2019 年度业绩预告修正公告。该

事项表明东方海洋科技公司在与经营业绩预测相关的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

4、东方海洋科技公司未能对客户实施有效的控制，多家客户失联，未及时对客户财务状况进行关注，对往来款项的催收力度不佳；未能及时识别存货存在减值迹象或采取有效风险防范措施，以上导致公司未能及时计量相关资产减值准备及信息披露，与之相关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失效。

5、公司因诉讼事项大部分银行账户被冻结，海水养殖业务存在使用个人银行卡替代公司账户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形，与资金管理相关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失效。

## 二、年审会计师对该事项的基本意见

年审会计师认为，由于存在上述重大缺陷及其对实现控制目标的影响，东方海洋科技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未能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 三、公司董事会对该事项的意见

董事会认为，公司在信息披露、关联交易、担保事项等相关方面存在缺陷。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建立了相对完整的内部控制制度，公司现有的内部控制制度基本符合我国有关法律法规以及监管部门有关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但相关制度并未得到切实有效地执行，提示我们内控制度还需不断完善和持续改进，分析、识别、评估和防范风险，有效做出事前预判，及时采取有效措施化解、应对风险。

## 四、消除该事项及其影响的具体措施

公司非常重视内部控制中存在的问题，针对上述重大缺陷事项，公司将采取以下几个方面措施，改进和完善内部控制：

1、进一步深入开展内部审计部门的工作，对各职能部门执行内部控制制度的情况进行审计监督，并将发现的各职能部门在执行内部控制制度过程中产生的偏差以及内部控制需要修改的各项建议上报董事会，使内部控制制度能更有效地执行。

2、严格执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8 年 11 月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 年修订）》、《公司章程》和公司《对

外担保决策制度》等监管规定和内控制度，严格履行担保事项的报告、审议和信息披露程序，严抓合同审批与印章管理，将制度执行到位，同时加强内部审计与监督，确保担保事项合法合规，避免违规担保和资金占用等风险。

3、公司将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要求，进一步优化公司治理结构、规范三会运作，充分保障董事、监事、高管特别是独立董事对于公司重大信息的知情权；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职能和监事会、审计委员会的监督作用；加强内部审计部门对公司经营和内部控制关键环节的“事前、事中、事后”监察审计职能；约束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规范的决策和经营行为。

特此说明。

山东东方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6月30日